

全国法律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

法指秘〔2018〕2号

关于举办2018年全国法律专业学位研究生

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

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

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

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

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

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

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

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

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

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

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

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

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

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

四、评分标准

比赛将从参赛作品的七个维度进行综合评价，评价维度包括：格式规范、事实叙述是否完整、理由阐释是否充分、适用法律（管辖）是否正确、法律语言的规范性、文字表达及写作技巧、卷面布局整洁规范。

五、赛事流程

（一）报名和初赛

赛事组委会于3月22日对外公布初赛赛程，初赛报名截止时间为3月25日。

初赛作品提交方式为：参赛者将作品电子版发送至邮箱：law@163.com，邮件标题请注明“初赛作品+姓名+学号”。

初赛作品提交时间为：自即日起至3月25日17:00止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初赛作品提交格式为：Word文档，标题为“初赛作品+姓名+学号”，正文内容完整，格式规范。

初赛作品提交要求：参赛者应确保作品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，不得抄袭、剽窃他人作品。

初赛作品提交地点：参赛者可将作品电子版发送至邮箱：law@163.com，或现场提交至初赛组委会办公室。

初赛作品提交截止时间：3月25日17:00。

初赛作品提交注意事项：参赛者应确保作品格式规范，标题清晰，正文内容完整，格式规范。

（二）复赛

复赛作品提交方式为：参赛者将作品电子版发送至邮箱：law@163.com，邮件标题请注明“复赛作品+姓名+学号”。

复赛作品提交时间为：自即日起至3月31日17:00止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复赛作品提交格式为：Word文档，标题为“复赛作品+姓名+学号”，正文内容完整，格式规范。

（三）决赛

决赛定于5月19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点，在厦门大学法学院进行，赛题将由赛事组委会现场公布。

（四）颁奖仪式

5月20日上午在厦门大学法学院举行大赛颁奖仪式

六、奖项设置

一等奖2名

二等奖5名

三等奖9名

优秀奖14名

最佳组织奖3名

七、其他事项

1. 赛会为决赛选手报销往返厦门的交通费（限火车或普通航空次、高铁二等座，不含市内交通费），食宿统一安排，并统一为赴厦参加决赛的选手购买保险。

2. 每位进入决赛的选手可以参加主办方组织的培训、交流等

lawtw@xmu.edu.cn。

康小宁，联系电话：0592-2186991，电子邮箱：

kangxiaoning123@163.com。

大赛官方 QQ 群号：688493979。

全国法律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秘书处

